

青石街

NEW SUPPLEMENT 1326号 投稿邮箱:xinfukan2@126.com

欢迎新老朋友来街上做客,这里有平凡生活中的烟火气,有日常琐碎里的人情味。言之有物,皆是文章。

漫步十里长堤

南京 苗啸雷

太平门至神策门的这段玄武湖外堤被称为十里长堤,因晚唐诗人韦庄的“无情最是台城柳,依旧烟笼十里堤”而得名。今天的十里长堤是一段充满诗意的绿道,是凭水临风、观赏城市天际线的最佳地,是市民休闲散步的好去处。

从太阳宫出发,走进十里长堤门,沿着湖畔缓步前行,两旁树木郁郁葱葱,在清风吹拂下发出沙沙的声音,空气中弥漫着淡淡的桂花香,那是秋天特有的味道,让人不由自主地放慢脚步,来一场深呼吸。

很快就来到了钟毓桥,“钟毓”取自“钟灵毓秀”,寓意着此地人才辈出,文化昌盛。钟毓桥横跨湖面,连接古今,见证了无数文人墨客的足迹,留下了很多风流才子的佳话。站在桥上,向东看去,紫金山巍巍如黛,郁郁葱葱,犹如南京的守护神凝望着城市的大街小巷;向西远眺,玄武湖宛如一幅碧水蓝天的山水画,湖水清澈,波光粼粼,偶尔有几只水鸟掠过水面,留下一道道优美的弧线,于是心中不禁涌起超脱世俗的宁静。

穿过钟毓桥,旁边就是情侣园,这里不仅是地理空间,更是情感的港湾,让人们喧嚣忙碌的心灵寻找到一片浪漫与平静。徜徉其中,在郁郁葱葱的树丛中感悟大自然的诗意,在五颜六色的花海中陶醉各种花香,那种浪漫甜蜜的氛围油然而生。园中一对对情侣,或漫步或闲坐,或牵手或相依,或低语浅笑,或相视无言,每一朵盛开的花朵、每一片飘落的叶子,都是他们关于美好和永恒的情感见证。一对新人正在拍婚纱照,小伙子西装革履,彬彬有礼,小女孩身着洁白的婚纱,甜美

酱色闪耀

苏州 李云

长着白霜的冬瓜、像落日般彤彤的南瓜,从金黄的稻田边背回家收藏时,收割稻子的季节也到了,只是这一忙也许就要忙上十多天……待谷子进仓、油菜苗下地,西北风就呼呼地刮过白色芦荻,气温开始大幅度下降——月落乌啼霜满天,空闲下来的主妇们开始腌制酱肉了。在轻薄的羽绒服穿到身上时,一抹闪耀的酱色被悬挂到廊檐下、小河边开始晾晒了。

——说明,时节已正式进入大雪,“小雪腌菜,大雪腌肉”呀。

水色七都是我七都人身上感受到的水灵灵的美感,也是多次自驾七都看太湖而亲眼所见的七都的样子。七都是我们吴江唯一一个真正坐落在太湖边的小镇,湖水从裤腿边漾着,一不留心就会湿了脚背,鱼虾从指缝间游过。对面就是东山镇、金庭镇,隔湖相望中,白色的水鸟掠过水面,涟漪中,鱼虾甩出优美的弧线,唼喋有声。不仅有太湖在背后拥抱,太湖的源头也从容流过。水色七都是真实的,但也有着东方威尼斯小镇的神秘,借陆游一句诗留给七都:人间定无可意,怎换得玉脍丝莼。

宋代,吴江县共分二十九都,因其地为七都得名。水赋予了七都的灵魂,人文事物均与水有关,从而产生了会呼吸的“夜潮泥”土壤,让植物与空气紧密相依。大头菜、香青菜,于是就有了独一无二的滋味。水中物产更为丰富:三白(白虾、白鱼、银鱼),加上太湖大闸蟹和水八仙(茭白、莲藕、水芹、芡实、慈姑、荸荠、莼菜、菱角),哪一样会少呢?最终,土壤在水边遗世独立起来,饱受世间的情怀与共携,为什么生活在七都这片土地上的人们总是如此淡定从容,我想跟这片太湖有关,水的柔美、缠绵、清透与波光,奏乐般地陪伴在耳边,养出了人极好的性情。

我一直喜欢这样一桌子饭菜,桌上有水色、有红有绿,还有黄。大头菜毛豆汤、姜丝煮河虾、清蒸白鱼和银鱼炒蛋,再就是一盘翡翠碧绿的香青菜和一盘酱肉。这也是我家招呼远道而来的朋友最上得台面的饭菜。这一桌子菜代表的是七都,也把日出日落朝夕相伴的太湖情景展现——啊,总算是说到酱肉了。这是我从开头就点到的酱色,它的隆重出场,是热情的、庄重的、温暖的,更是豪气万丈的。

阿公阿婆相继去世后,我家的酱肉都是嫂子系上围裙腌制的。长嫂如母,在腌制酱肉上她是全力以赴。关照好买肉的地方,她就在家涮洗起了腌肉的大缸,水冲过缸内,顺溜而下的还有几朵桂花,原来,院子里的桂花树又开花了。甚至,还有两朵粉色月季花和一丛一串

可爱,他们摆出各种美姿,留下此生最浪漫的一瞬间。

继续前行,经过玄武湖翠洲入口,头顶是高架桥,桥下爬满了苍绿的爬山虎,钢筋混凝土与柔软的藤蔓交织重叠,过滤了鸣笛的吵闹,净化了汽车的尾气,微风吹来,宛如阵阵“绿波荡漾”,给快速“奔跑”的城市增添了无限的活力。

往前过了一个弯,周围渐渐热闹起来,车辆行人络绎不绝,南京火车站的轮廓也渐渐清晰了。它不仅仅是交通枢纽,更是南京的文化地标,站前广场更是被誉为“中国最美站前广场”。

广场上有一座巨大的雕塑,有人认为是蘑菇,有人觉得像海浪,甚至有人把它当做遮雨棚,其实它的名字叫“梦舟”,寓意着南京这座城市正扬帆起航,奔向美好的未来。站在站前广场,玄武湖的碧波、紫峰大厦的雄姿、明城墙的厚重尽收眼底,这些都是南京独特的城市风貌。

十里长堤不仅是一条风景的走廊,也是历史的长廊,它饱经沧桑,见证了南京城的兴衰沉浮,今天它正在以一种成熟内敛的姿态,感受着南京日新月异的变化。漫步在十里长堤,感受阳光的温暖与微风的轻柔,每一步都诉说着对过往的怀念,每一眼都饱含着对未来的憧憬。

朋友开玩笑说,现在更爱逛逛这些免费的景点了。可是我想,也正是因为此,才让这样的地方被更多人关注。只要内心宁静,人生处处是风景,让我们一起带着细腻的心灵和真挚的情感,去感悟来自大自然的馈赠。

红也还开着。盐、八角、桂皮、花椒一起炒好,全部均匀地抹在肉身上。当肉一条一条进入大缸,再倒上半桶酱油,腌制酱肉的工序到此结束,再用一块砧石压住。就在这时,一朵桂花又悄然而落,轻轻地落在砧石上,想奉献出自己的香走进酱色人生。

我的弟弟来七都工作过两年,回去之后,他最牵挂的就是酱肉。我也会每年在嫂子送过来的酱肉里选上一块好肋条肉快递过去。其实,快递香青菜、酱肉已是七都特色。七都牵挂着远方,远方也借食物牵挂着七都。

钱钟书在《通感》中提到,在日常经验里,视觉、听觉、触觉、嗅觉等感觉常常可以彼此打通,各个官能的领域可以不分界限。颜色会有温度,声音会有形象,冷暖会有重量,气味会有体质。色彩与食物既是一场盛大的视觉盛宴,亦是可以从大自然中得到色彩灵感,感受到大自然馈赠给我们的美丽。红色是喜庆的,黄色是温馨的,水色是滋润的,唯有酱色是厚重的。

因为,我每次看到晾晒着的酱肉在即将被风干的褶皱上,总能看到父辈的脸膛。说到这里,酱色,这抹深赭色,在文学的语境里却是形容父辈的脸膛,好似只有这抹传统色里有风霜,有艰辛,有深沉寡言的爱。冬季是如此寒冷萧瑟,但一抹酱色的闪耀则是如此动人,把每一个日子都温暖了——这是文学意义上的酱色。在现实生活中,七都人在冬天的饭桌上放下了四个字:浓油赤酱。这时候,湖边结着薄冰,芦荻上挂着白霜,水色七都不能太冷静,酱色的隆重出场带来了欢腾的酱肉、酱蹄膀,香气四溢中,人的身体所产生的满足感是对整个冬季给出的抗寒宣战。

清乾隆年间,酱肉的卤汤制法被苏州御厨张东官带到御膳房,由他制作的苏造肉最具代表性。历史背景表明,吴江酱肉不仅在民间广受欢迎,而且在皇家宴席上也占有一席之地。申遗成功的酱肉更具历史意义,吃在七都,排上日程表。此外,豆腐干、熏青豆、风鸭茶,更是七都的日常生活。吃三道茶也要,来一碗笋片蒸酱肉也罢,重要的日子,得酱蹄膀出场,把日子喜庆传递:哦,这家小孙子满月了,这家人女儿结婚了,这家老人过八十大寿了……酱蹄膀是跟一个人一生中重要的日子有关的。蹄膀,提一提,是谐音,也是美好的寓意。七都用上酱色传承饮食文化落到的重点,便是由富有担当的酱色色系表达。

无论如何,这抹酱色的使命算是顺利完成了,它的出场必带闪耀。闪耀的是幸福,亦是对生活底色的思索,享受美食,归根结底,是对脚下这块土地的感恩。

浇菜记

湖南永州 卢兆盛

前几天回老家,到家时太阳刚落山一会儿。母亲挑着一担水桶,正准备去村前菜园浇水。我急忙从母亲肩上接过担子,跟着母亲去了菜园。

入秋后,老家一带没下过几场雨,天干物燥。无奈,年逾八旬的母亲每天都要去浇菜。好在离菜园十多米远,便是一条潺潺流下的小溪,日渐变浅的溪水,为母亲的菜园抗旱提供了还算充足的水源。

因为母亲每日的辛勤浇水,不到半亩地的菜园,所有的蔬菜都保持着良好的生长态势,似乎受到旱魔的伤害不是很严重。辣椒、茄子、西红柿照样果实累累,扁豆、黄瓜、苦瓜、丝瓜们依然藤蔓葳蕤,枝叶葱翠,整个菜园仍旧呈现出一片生机勃勃的景象。

种了一辈子庄稼的母亲,自然也是一位种菜里手。小时候,一到夏秋季节,我常常在放学后跟着母亲去浇水,久而久之,也学会了浇菜的方法和技巧。

其实,因季节和蔬菜品种及蔬菜生长阶段的不同,浇水的次数与水量也是有区别的。

炎炎夏日,久旱少雨,浇水就必须做到“勤”。只要不下雨,基本上每天都要浇一次水,否则,那些耐旱力弱的菜很快就会枯萎。而浇水时间应以黄昏或清晨这两个时候为宜,最好是选择傍晚太阳落山后。此时,白天的高温已然大幅下降,蔬菜们在漫漫长夜里更容易吸收、保存水分。如果是清晨浇水,则以太阳出山前为佳。此时,地面温度还比较低,浇下的水不易蒸发,可以多滋润一下泥土。

至于到了初秋,正是“秋老虎”疯狂肆虐之时,浇水的频率与水量也跟炎夏时差不多。随着季节的延伸,到了深秋、暮秋,浇水的次数将逐渐减少。

仲秋时节,恰逢白露,秋分节气,正是播种萝卜、白菜、菠菜、大蒜等越冬蔬菜的黄金时段,但雨水过少,天气干燥。育苗期间以及菜秧栽种之后,仍要适时浇水。尤其是播下了种子的“苗床”,还要覆盖上一层稻草,以防鸟雀啄食种子,同时也是为了更好地给“苗床”保湿;水浇下后,稻草将会保持更长时间的湿润。

浇水离不开工具,而浇水工具的选择也是有讲究的。老家人通常用短柄木瓢和长柄竹勺浇水。后者用碗口粗的竹筒锯成,高约二十厘米,底端即为竹节;于竹筒上半部相对两边各凿一孔,用一根木棍穿入两孔,一个实用耐用的长柄竹勺便算制成。

长柄竹勺多用于远距离浇水。站在一个位置,便可以浇水浇到足够的地方。此外,还有一种竹漏勺,也经常会上。因其底部钻有众多细孔,浇水时,水从这些细孔中自上而下浇到菜地上,宛如一个小小的瀑布。这种漏勺,舀水后,慢速滴漏,一般多用于给“苗床”及初生的菜秧浇水。

浇菜,其中的辛苦自不必说,但更多的是开心,是快乐。

故乡的风

山东青岛 张伟超

风在大地上悠然徘徊,却并非随意飘荡,它轻摇着我的房门,令窗棂缝隙间的玻璃发出按捺不住的嗡嗡声。这是风的呼唤。

在那辽阔无垠的乡村旷野中,我与风初次相识。年少的我,刚刚告别熟悉的故土,踏入这片陌生的村落。家人担忧我的孤单,总让我尝试结交新的朋友,但在这片广袤的天地间,唯有田间那敦实的草垛,慷慨地敞开着胸怀,让我得以瘫靠在这宽厚温暖的胸膛。然而,草垛终究是沉默的,它虽以无尽的温柔伴我入眠,却终究无法驱散我心中盘绕不去的孤独与迷茫。

于是,草垛唤来了风,那风欢快地旋转着,裹挟着田野的芬芳,欣然朝我扑来。泥土的深沉与花草的清新交织,化作一缕熟悉的气息,仿佛源自记忆深处,那个魂牵梦萦的村落。

有了风,这陌生的村落便坦然向我张开了怀抱。我是在风的催促下启程,它轻轻地推着我前行,吹动一路的树叶沙沙作响,仿佛这片土地在吟唱着古老的歌谣。那树叶间洒下的斑驳光影,与风的舞步交织在一起,便是这村落最质朴的欢迎仪式。

风引领我走向山上,那漫山的野果,在风的轻抚下摇曳着。我总携带着野果诱人的香甜,找寻一块合适的石头坐下,然后轻轻翻开一本书。风,仿佛成了我最亲密的同伴,它与我一同翻动着书页,在这份宁静中,我细细品读着脚下这片土地的深厚故事。

曾经那个令我魂牵梦萦的村庄,在风的吹动下,渐渐隐去。而脚下,这片风所盘旋着的土地,悄然成了我新的故乡。然而,在人生的漫长旅途中,每一次深情的驻足,都似乎是在拉开着离别的序幕。每当我在心中刻下一页对故乡的记忆,稍作停顿之际,便不得不再添一笔离愁的印记。

我是在夜晚离开故乡的。只有当黑夜如墨,吹熄了灯火,将那熟悉的一切温柔地遮盖,我才能鼓起勇气,迈开脚步,沿着熟悉的道路一步步前行,将这片土地的一草一木、一砖一瓦,都深深地踏入心中。

我站在城市清冷的边缘,凝视着那弥漫在晨雾下的道路,心中茫然着。回首望去,来时的路蜿蜒曲折地延伸着,如同哀愁的纽带,那是我与故乡之间难以割舍的情感连线。那晨雾的朦胧,像是被搅动着,那缕风,就在此时,追上了我的步伐。它轻抚过我的脸庞,恍惚间,我又闻到了熟悉的故乡气息。于是,我不再茫然,脚步坚定地向着城市的繁华走去。

我知道,无论我身在何处,未来的旅程无论多么漫长与艰难,那缕风,总会从故乡吹来。